

宁夏大学部门公文

本科生院〔2022〕2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深化“四新”建设 组织实施“六卓越一拔尖”计划 2.0 培养班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现将《关于深化“四新”建设 组织实施“六卓越一拔尖”计划 2.0 培养班的通知》（宁大校发〔2022〕63号）予以转发，请各教学单位按文件要求抓好落实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相关教学单位根据“六卓越一拔尖”计划 2.0 培养班类别，科学、合理制定相关培养班人才培养方案，并参照宁夏大学《关于修（制）订 2022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》执行。

二、请相关教学单位填报《专业负责人及班主任信息表》、《“六卓越一拔尖”计划 2.0 培养班任务书》（附件 3、4），选拔专业负责人及班主任，信息表、任务书各项内容要求实事求是。

三、请相关教学单位制作培养班招生宣传视频，时长 3-5 分钟。

以上材料请于 5 月 25 日前提交至本科生院教学研究与教材建设中心（德勤楼 702），其中培养班人才培养方案请于 2022 年 5

月 20 日前通过系统提交。

联系人：赵霞；联系电话：2061167（6167）

附件：

1. 《关于深化“四新”建设组织实施“六卓越一拔尖”计划 2.0 培养班的通知》
2. 校、院两级“六卓越一拔尖”计划 2.0 培养班名单
3. 专业负责人及班主任信息表
4. “六卓越一拔尖”计划 2.0 培养班任务书

本科生院

2022 年 4 月 22 日

本科生院

2022 年 4 月 22 日印发

（共印 3 份）